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10年5月20日

發稿人：襄閱主任檢察官王柏敦

橋頭地檢署成立「疫情期間查緝假訊息犯罪專責小組」將嚴厲查緝散播有關疫情假訊息刑事案件。為因應疫情三級警戒，本署自5月21日起啟動分組居家辦公措施

- 一、本署因應國內疫情升溫，為避免不肖人士藉機囤積民生及防疫物資，本署洪檢察長特指示本署查緝民生犯罪專組透過「查緝民生犯罪聯繫平臺」機制，與調查、警政、衛政、消費者保護等機關協力合作，只要發現不法情事，絕對嚴辦到底。
- 二、另依臺灣高等檢察署指示，本署洪檢察長指派查緝民生犯罪專組主任檢察官顏郁山及檢察官黃世勳、曾財和及陳秉志共同成立「疫情期間查緝假訊息犯罪專責小組」，與轄內各警分局合作，嚴查散播疫情假訊息之刑事不法案件，以遏止假訊息擴散，避免造成社會恐慌，本署並在此呼籲民眾切勿隨意以任何方式散播或轉傳不實疫情資訊，以免觸法。
- 三、本署洪檢察長於本日上午10時，以視訊會議方式召集本署防疫會議，會中決議依照「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實施居家辦公工作規範」，自明日啟動同仁分組居家辦公措施。本署各科室分為二組，各科室辦公室每日維持二分之一人力，其餘則採居家辦公，維持本署各科室公務運作。
- 四、到署上班人員原則上適用擴大彈性上下班時間。惟值班內外勤等人員，因勤務需要，不適用擴大彈性上下班，以維持檢察署

正常公務運作。

- 五、** 值此疫情期間，民眾如需洽公，建議民眾儘量以電話詢問（本署總機：07-613-1765）、書狀遞送等方式為之，避免民眾群聚及跨區人員流動。